

深圳市福田区审计局

审计报告

深福审基决〔2015〕45号

被审计单位：福田区南园小学

审计项目：南园小学教师宿舍抢修及教室改造工程决算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审计监督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的规定，按照年度审计项目计划，我局成立审计组于 2015 年 2 月 5 日对福田区南园小学送审的南园小学教师宿舍抢修及教室改造工程竣工决算进行了审计。根据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福田区南园小学对其提供的与审计有关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审计机关负责对相关资料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一、项目概况

根据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财政局《关于使用教育费附加历年结余资金用于改建红岭中学南园初中部等项目安排计划的通知》（福教发〔2012〕54 号），安排 15 万元用于南园小学教室改造工程。另安排教师宿舍抢修工程 10 万元，从 2013 年部门预算的修缮经费中的应急项目费中列支。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该项目建设单位为福田区南园小学，施工单位为深圳市业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海南华磊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第二分公司和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该项目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开工，2013 年 8 月 10 日通过竣工验收。

二、审计结果

该项目竣工决算送审金额为 259,690.83 元，经审计，审定金额为 247,036.18 元，核减 12,654.65 元，核减率为 4.87%。（详见附表）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建设单位未在规定时限内报审竣工决算。经审计，该项目于2013年7月竣工验收，但建设单位于2014年11月才送审项目竣工决算，不符合《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第二十八条“项目竣工完成验收之日起九十日内及时送审竣工决算”的规定。在今后的工程项目管理中，建设单位应严格遵守上述规定，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附件：南园小学教师宿舍抢修及教室改造工程决算审计汇总表



南园小学教师宿舍抢修及教室改造工程决算审计汇总表

单位：元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核减额	审减率	备注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233,172.48	220,517.83	12,654.65	5.43%	
1.1	主体工程	233,172.48	220,517.83	12,654.65	5.43%	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结算审定表
1.2						
2	工程建设其他费	26,518.35	26,518.35	0.00	0.00%	
2.1	设计费	10,697.39	10,697.39	0.00	0.00%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
2.2	监理费	8,620.96	8,620.96	0.00	0.00%	《深圳市工程建设监理费规定》（深价规【2009】1号）
2.3	造价咨询费	4,000.00	4,000.00	0.00	0.00%	合同、发票
2.4	预算审核费	3,200.00	3,200.00	0.00	0.00%	合同、发票
	合计	259,690.83	247,036.18	12,654.65	4.87%	